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063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2]第 1-00633 号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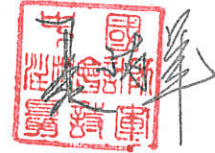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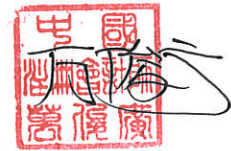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19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94,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7.1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75,63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0,248,372.94 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35,389,627.06 元。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 32,456,330.19 元（不含进项税金）后的 643,181,669.81 元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内，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1-10014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11,586,133.74 元，另支付发行费用 5,028,301.89 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9,827,440.29 元（其中投资于募投项目 12,758,242.18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7,069,198.11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33,543.4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27,973,337.3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及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金台区支行	61050162870800000641	109,848,056.21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44010078801700002321	43,025,798.3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129910213910111	235,898,084.43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	8111701011600649898	38,683,820.3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大道支行	102896119025	100,517,578.05	活期
合计		527,973,337.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030,897.7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项目自筹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大信专审字【2021】1-10669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8,981,280.00元，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置换2,604,853.74元，合计已置换11,586,133.74元。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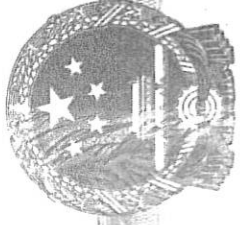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67,563.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80.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80.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速铁路接触网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否	17,121.31	13,888.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轨道交通供电装备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否	31,701.80	25,715.69	2,173.95	2,173.95	8.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506.49	10,956.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00	12,978.79	8,706.92	8,706.92	67.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78,329.60	63,538.96	10,880.87	10,880.87	17.12				
合计		78,329.60	63,538.96	10,880.87	10,880.87	17.1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103.10万元。上述金额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1-10669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置换资金总额为1,158.6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6-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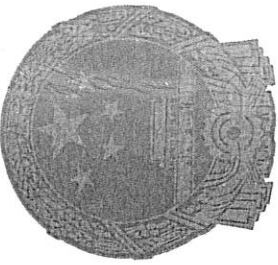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审计；办理企业并购、分立、合并、清算事宜、资产评估、财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事务、代理记账；从事国家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审批与备案、行政许可及认定事项；从事证券相关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市场营销、企业形象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服务、会展服务、业务培训、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代收房租。



2022年03月15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44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缘国际大厦15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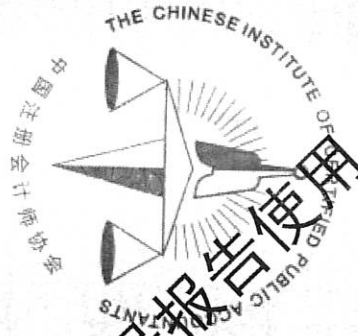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聂诗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08-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濮阳市华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92619740822009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410500100007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6 9 20

08 年 3 月 1 日

仅供大信专审字[2022]第100633号报后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2年3月8日

2012年3月8日



姓名: 董军
证书编号: 11059010000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 月 日

2011年 月 日

2012年 月 日

2013年 月 日

2014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2014年12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2014年12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2007年12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2007年3月 日

转出: 瑞联会计师事务所, 2014.12.25
转入: 瑞联会计师事务所, 2014.12.25

一、本证书限于本大校范围内不得转让、涂改。
二、注册费由注册会计师在执业时，履行本证书义务时，由注册会计师协会。
三、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由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由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出: 瑞联会计师事务所, 2014.12.25

转入: 瑞联会计师事务所, 2014.11.15

1. When exis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CPA
2007年12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CPA
2007年12月11日

106



姓名 Full name: 万俊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年10月2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万保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4227310292449



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802104093300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万俊广
证书编号: 110001530075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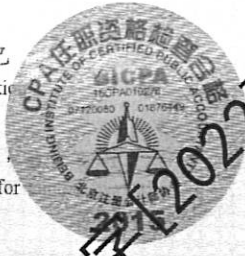
2019年 3月 20日
/y /m /d

6



日
/d

7



2013.4.11



2012年 2月 15日
/y /m /d

8

9

仅供大信普再字[2022]第1-00633号报告使用

转出: 信博通 2019.6.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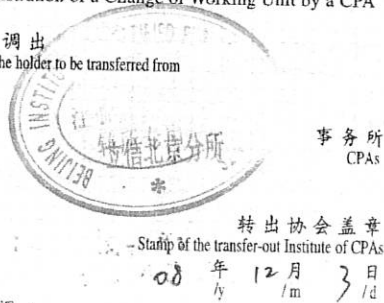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11

转出: 信博通 2018.11.2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业新工资单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调入使用,不得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转所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公告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转出: 中兴新世 2012.10.31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入: 众华沪银 2012.10.31

2012.10.31

仅供大信博通字[2022]第100633号报告使用